

義守大學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校外實習(交換)學生住宿權保留申請(切結)書				
基本資料				
原宿舍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宿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舍三館		寢號		系級
學號		姓名		連絡電話
電子郵件信箱				
實習(交換)期間	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			
<p>1. 申請人於校外實習(交換)期間床位必須清空，並於實習(交換)開始前辦理退宿手續。</p> <p>2. 本申請僅保留住宿權，實習(交換)結束後之床位安排依屆時各宿舍區之空床位進行分配；原屬宿舍區無床位時將改分配其他宿舍區。</p> <p>3. 本申請書所保留之住宿權為實習(交換)課程進行之次學期(如:101-1 校外實習(交換)則保留 101-2 住宿權)，若跨學期或原非住宿生，則本單視同無效。</p> <p>4. 符合申請資格者，繳費單將於期末另行寄發，請依期完成繳費，逾期未繳者床位將另行分配。</p>				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
申請人簽名		單位承辦人		單位主管
審核結果				
(本欄由學生住宿組填寫)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申請資格，保留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之住宿權。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申請資格。(原因：_____)				
承辦人簽章：		單位主管簽章：		

備註：本申請書請於校外實習(交換)開始前繳交，逾期者恕不受理。